东莞职业技术学院

东职〔2015〕38号

关于做好2015年统计从业资格培训考试的通知

市内各单位:

根据《统计从业资格认定办法》（国家统计局令第10号）、国家统计局统计教育培训中心《关于做好2015年度统计从业资格相关工作的通知》（教育函〔2015〕2号）和广东省统计局办公室《关于做好统计从业资格认定相关工作的通知》（粤统办字〔2015〕13号）的精神，东莞职业技术学院作为东莞市2015年统计从业资格认定考试承接单位，现将2015年全市统计从业资格培训考试工作安排如下:

一、报考条件

1.凡在东莞市行政区域范围内，从事统计工作尚未取得统计从业资格证书的专（兼）职人员，或有志于从事统计工作的人员，均可报名参加统计从业资格培训考试，通过考试合格者，可取得统计从业资格证书。

2.免考条件:

已具备教育行政部门认可的会计与统计核算、统计实务专业大专，统计学类、经济学类、工商管理类专业本科以上学历

（或学位）的人员，可免于参加《统计基础知识与统计实务》科目的考试。统计学类、经济学类、工商管理类专业以国务院教育主管部门公布的《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（统计用）》为准。

二、报名方式

1. 网上预报名

（1）网上预报名时间：2015 年 7 月 9 日—7 月 31 日

（2）网上预报名方式：登录东莞统计从业资格考试报名网（http://tjcy.dgpt.edu.cn/）进行网上注册并报名。报名前请认真阅读“报考指南”-“报考流程”。

（3）网上预报名注意事项：

用户注册信息填写完整。上传照片为正面免冠小二寸彩色照片；上传身份证为正反两面扫描件；上传学历证书为毕业证和学位证扫描件。已通过一科考试的，需上传统计从业资格考试合格成绩单。

注册完成后，需重新登录主页进行系统，对用户注册信息核对无误后，方可按“提交”报名，并下载、打印报名表（一式两份）。

2. 现场确认缴费

（1）现场确认、缴费时间：2015 年 7 月 25 日—7 月 31 日，上午 9:00-12:00，下午 14:30-17:30。

（2）现场确认、缴费地点：东莞市松山湖科技产业园区大学路 3 号东莞职业技术学院行政楼 B310 室。

（3）现场缴费标准：现金缴费 400 元，含考试、培训、教材等费用。去年已参加培训，并已经通过一科，今年需补考一科的免交费用。

（4）现场确认提交材料：大一寸相片 4 张（与报名系统照片相同）；报名表 2 份；身份证、毕业证、学位证复印件各 2 份。如已有单科合格，则提交合格成绩单复印件 1 份。

（5）现场确认验证材料：身份证，毕业证和学位证原件。

三、培训安排

1. 培训地点

东莞市松山湖区大学路 3 号东莞职业技术学院内。

2. 培训分期

本次培训共分两期，考生可以根据自身时间安排，在报名网上选择任何一期参加培训。具体培训时间安排如下：

第一期：2015 年 7 月 27 日（星期一）至 7 月 31 日（星期五）

第二期：2015 年 8 月 21 日（星期五）至 8 月 25 日（星期二）

3. 上课时间

上课时间为：上午 8:30——12:00　　下午：14:00——17:00

4. 考前答疑

9 月 10 日至 9 月 18 日为考前答疑时间，学员可加入 QQ 群 1337973，参加考前答疑。培训老师将在工作时间网上解答学员疑问。

四、考试安排

1. 准考证打印时间：2015 年 9 月 1 日-2015 年 9 月 18 日.

2. 考试时间：2015 年 9 月 20 日。考试科目安排：

上午 9：00-11：00《统计基础知识与统计实务》；

下午 14：00-16：00《统计法基础知识》。

3. 考试地点：东莞职业技术学院内。考场号及座位号请参阅准考证。

补充说明：统计从业资格考试单科合格成绩在二年内有效，逾期成绩作废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地址：

东莞市松山湖科技产业区大学路 3 号-东莞职业技术学院

联系人：

阎老师，李老师，联系电话：23306199，23306006,23306107

附件：

1.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平面分布图

2.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路线图

东莞职业技术学院

2015 年 7 月 10 日

附件：东莞职业技术学院平面分布图及路线图



